**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持有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申请相应准驾车型的机动车驾驶证核准)**

**一、设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的人，可以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由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式样并监制。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二条：本规定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负责实施。省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负责本省（自治区、直辖市）机动车驾驶证业务工作的指导、检查和监督。直辖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车辆管理所、设区的市或者相当于同级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车辆管理所负责办理本行政区域内机动车驾驶证业务。县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车辆管理所可以办理本行政区域内除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场地驾驶技能、道路驾驶技能考试以外的其他机动车驾驶证业务。具体业务范围和办理条件由省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确定。

**二、申请材料**

机动车驾驶证

**三、审批流程：**1、申请：申请人到公安窗口申请或备齐申请材料通过安徽政务网上提交电子申请；

2、受理：公安窗口确认申请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

3、审查：公安窗口予以调查审核；

4、办结：情况属实予以办理，邮寄申请人。

**四、审批时限：**

法定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1、法规、相关知识考试《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40元/科

2、驾驶证工本费《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10元/本

**六、数量限制：**无

**七、结果送达：**快递或者窗口领取

**八、年审年检：**AB类机动车驾驶证一个周期内有记分审验、年满70周岁机动车驾驶证每年年检、残疾人机动车驾驶证三个记分周期年检

**九、联系电话：**0557-7028286

**十、监督电话：**0557-7358008

**十一、办理地点：**安徽省宿州市泗县朝阳路104号政务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大厅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十二、联网办理链接：**http://sz.ahzwfw.gov.cn/